

臺中市政府第 351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8 月 6（星期一）上午 9 時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林市長 佳龍

肆、討論提案：2 件提案與 5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詳如附件）

記錄：陳姿伶

伍、指（裁）示事項：

一、各位同仁大家早安，首先要跟大家分享的，是我們近年來推動市政，對於促進就業已產生效果，根據上週主計處公布的 107 年上半年臺中市勞動力概況，臺中的平均失業人數為 4 萬 9,000 人，不僅較去年下半年減少 2,000 人，平均失業率 3.6%，也比全臺平均 3.66% 來的低，是六都中最低的城市，這都是市府團隊通力合作的成果。市府這幾年推出的政策，包括托育及托老一條龍、青年希望工程、社會住宅等，讓年輕人可以養兒育女、他們的父母也可以獲得妥善照顧，沒有後顧之憂，專心在職場上打拼。我們也積極輔導和提供年輕人創業的資源，包括摘星計畫、地方型 SBIR、青創貸款專案等，讓臺中成為一個青年築夢圓夢的理想環境；加上招商引資帶動經濟發展，提供高薪資的就業環境。這些基礎建設與社會福利吸引人口移入，因此臺中在去年成為全臺第二大城市，臺中已深受大家肯定，成為一個真正的宜居城市。（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二、臺中幅員廣大，縣市合併後有部分地區出現城鄉差距情形，特別是屯區相當明顯，也因此我們積極縮小城鄉間的差距，屯區市區化具體反映在許多方面，以交通為例，我們在 74 號快速道路設置 3 個匝道，提供屯區居民快速進出市區之道路；鐵路高架化部分，搭配捷運綠線以及明年完工的成追線，讓鐵道乘載更大流量；至於大慶車站與松竹車站則可以提供轉乘，市府積極打造 Mr.B&B 複合式大

眾運輸系統，我們希望每一站都有便捷的公共自行車、甚至計程車站、步行的空間，讓轉乘順暢，讓臺中各區發展均衡。[（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局）](#)

三、本週市政成果與大家分享如下：

（一）新光水資源回收中心啟用：屯區近期有許多施政亮點，首先是新光水資源回收中心於8月4日正式啟用，這是屯區第一座水資中心，也是市府推動「屯區市區化」的重要里程碑。廣設水資中心並不是件容易的事，因為水資中心跟垃圾掩埋場或焚化爐一樣，都是鄰避設施，許多市民都不歡迎社區內有一座處理污水的廠房，然而新光水資中心不僅在設計上結合水與綠的意象，更整合周邊營造出開放式的公園環境，讓「鄰避」變成「鄰聚」，更可望繼水湳及文山水資中心之後，為本市拿下第三座水資中心的金質獎。[（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二）太平文中三用地規劃為聯合行政中心：我們以「屯區市區化」為目標規劃屯區的建設，尤其太平身為臺中第四大行政區，但太平區公所辦公空間不敷使用且設備老舊、鄰近菜市場，洽公民眾停車不便，所以亟需重新規劃符合地方需求的洽公環境，經過不斷研議與商討，我們選定文中三用地作為未來的太平聯合行政中心，並於上星期二（7月31日）正式宣佈這塊地將進行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其中部分做為太平聯合行政中心使用，且地點鄰近臺74快速道路，靠近戶政、地政事務所，相當便利民眾洽公。[（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三）視察太平買菸場：上星期五（8月3日）我也前去視察太平買菸場，很高興太平買菸場即將於8月19日開幕，臺中的文化亮點又添增了一處！太平買菸場除了展示太平菸草產業演變的歷史，也將作為國際知名藝術家陳庭詩的紀念館，展示豐富

多元的雕塑等作品；此外，我們也會保留部分空間給在地藝術家展示作品，可望帶動屯區地方藝文發展，提供當地一個新興的文化據點。（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四）坪林國小東大樓拆除重建動土：另一方面，我在上星期二（7月31日）出席坪林國小東大樓的拆除重建動土典禮。坪林國小校內東大樓的耐震能力不足，為提升學生學習環境並保障學生安全，我們進行拆除重建工程，預計明年可以完工，提供師生更優質的校園環境，期望讓每一位學生都能在舒適、安全的環境下學習。（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四、我向來認為公共政策的形成，首要考量的就是了解政策要解決什麼問題，了解核心問題後才能制定出具有效益之政策。例如托育政策，可能涉及少子化、托育勞動力市場、托育品質等問題，政府應該了解政策目標為何，有了問題，方能針對問題制定政策，接著再妥善溝通及宣導，尋求社會大眾之支持。不論何種政策，對社會與利害關係人而言，一定有總體面與個體面之影響，以原先本市托育政策之受益人數為例，政策受惠人數為1萬6,897人，若再加上中央政策的受惠人數後將達到2萬7,755人，這就是總體面影響。經費上，則在原有預算上再增加1億多元預算，總計將達2億5,000多萬元預算。此外，托育補助的效益，不能光以補助金額多寡來決定，以臺北市為例，即使補助金額較多，但托育費用也比較高，北市家長的托育負擔不見得比其他縣市來得輕鬆，而本市則是藉由補助以及價格管控機制，穩定托育市場行情，讓政府投入的補助款發揮最大效益。再者，即使有了中央的挹注，本市編列的托育預算未來仍只會增加不會減少，也許是持續投入公托的興辦，也可能是透過增加補助，持續減輕父母的育兒負擔，也讓臺中的托育政策持續往前走，成為其他縣市之典範。此外，中央的托育政策，各縣市實

施情形與反應不一，唯有政府、家長、業者三方都擁有可及、平價的托育政策，才能創造多贏，而這中間就需協調、溝通，甚至透過配套措施讓政策得以順利實施。中央因為知道臺中托育政策獲得市民的高度肯定，因此採納臺中托育一條龍模式的精神，由行政院推出 0~2 歲準公共化托育政策，同樣直接將托育補助款撥給家長，讓政策更有效益，因為如果將補助交給幼兒園、托嬰中心或保母，經過報帳等行政程序，往往會拖延 2 個月以上的時間，家長須先墊款，而且行政作業對保母或機構來講也會增加很多成本。而臺中經驗再度成為全國典範，相信也讓臺中人感到萬分驕傲。**(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五、今日社會局與教育局專案報告「中央準公共化托育政策之實施與因應」裁示如下：

(一)中央地方政策無縫銜接：

1、無縫銜接中央政策，製作懶人包：中央準公共托育機制已於 8 月 1 日上路，近來由於與各縣市原有托育政策產生磨合，近來也造成不少紛擾，除請社會局、教育局積極掌握中央推動幼托新制的脈動並妥善擬定銜接對策與配套措施之外，也請製作本市托育一條龍轉銜準公共托育機制懶人包，透過新聞局宣傳，並視業務需要開辦準公托推動說明會、座談會等，讓家長更了解新制措施與請領補助之方式。此外，相關 Q&A 也請提供 1999 話務中心，俾憑掌握最新資訊，協助政策釋疑，將民眾疑慮降到最低。**(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新聞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積極輔導本市托育協力業者及保母加入：為輔導私立幼兒園簽約加入準公共化托育政策，教育部目前正在各縣市舉辦說明會，也請教育局、社會局協助針對簽約合作的業者

及保母了解政策，以利提升本市幼托資源質量，創造政府、家長、業者多贏。(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

(二)擴展平價教保服務：

- 1、增設本市非營利幼兒園：本市目前計有 4 家非營利幼兒園（三光、五權、上楓及潭秀），非營利幼兒園兼具公、私幼的優點，除了比私幼平價外，與公幼相比又有延托機制，相當符合雙薪家庭托育需要，因此請教育局致力更多非營利幼兒園的興辦，並優先在偏鄉建置，盼於 109 年以前達到 25 家非營利幼兒園的目標。(辦理機關：教育局)
- 2、盤點閒置教室，完善托育環境：由於少子女化現象，許多國中小教室出現閒置情況，請教育局全面盤點本市目前各國小閒置空間，並增設公托以逐步將本市公私幼比例由 3:7 提升到 4:6；此外，也能做為社會局長青快樂學堂、社區關懷據點或親子館、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場所，讓家長有更多的托育選擇，完善臺中市的托育環境。(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

(三)強化幼托人力與品質：

- 1、結合產學訓用，強化托育人力培訓：教育局推動之「青年希望工程」產學訓用課程，請研擬加開幼教師資實習專班，讓高中職學生適性發展、進入實際場域實習，也提升幼教師資品質。(辦理機關：教育局)
- 2、落實稽查，並優先補助監視器設備：虐嬰（童）事件時有所聞，為提升本市幼托品質，除請社會局加速研訂「臺中市托嬰中心設置管理自治條例」之外，針對幼托機構進行聯合稽查時，亦請秉持夥伴關係為之，避免抓小偷的心態，畢竟私托的存在，在於補公托的不足，是完善城市托育環

境的重要環結；必要時亦可思考如何參考本市 1999 神秘客模式，強化對於幼托機構服務品質稽核；此外，監視器雖非托嬰中心法定應備設施設備，除仍應鼓勵業者自主安裝，社會局補助托嬰中心充實設施設備時，亦請將監視器及其他兒童安全設備例為優先補助項目，全力強化對嬰幼兒的保護。(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

(四)中央與地方合作：

- 1、籲請中央避免逐年調高地方負擔比重：2-4 歲準公共化幼兒園政策中，不僅不同部會間所訂地方自籌比率不一，教育部要求之地方政府負擔比率亦有縣市間之差別。依據先前相關補助計畫之辦理經驗，中央未來可能將逐年調高地方自籌比例，逐漸加重地方財政負擔，因此請教育局持續留意，並適時向中央提出建議，針對準公共化托育政策籲，請中央避免逐年調高地方負擔比重，以免排擠地方建設預算。(辦理機關：教育局)
- 2、建議中央加強資訊系統介接：由於中央準公共托育政策涉及教育部及衛福部權管，為有助中央地方合作推動事半功倍，包括資訊披露、系統介接等應請中央部會儘量有一致做法與規範，俾利地方遵循，此請教育局與社會局向中央適時反映，以利政策周延。(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
- 3、由於中央政策極需各地方政府資訊回饋，因此今日專案報告也請教育局、社會局於適當時機提供中央相關部會作為未來政策制定、修改之參考。(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

陸、散會(上午 10 時 20 分)

附件：

臺中市政府第 351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7 年 8 月 6 日）

案號	機 關	摘 要	決 議
01	財政局	本府財政局擬與共有人辦理本市大肚區大東段812地號面積588.24m ² (177.94坪)市、私共有非公用土地協議分割及分割後由共有人以市價承購市有土地面積減少部分約26.76m ² ，再辦理共有物分割登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02	文化局	檢陳財團法人臺中市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文化建設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港區文化藝術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之108 年度預算各一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1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107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有關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購置設施設備經費，中央補助138 萬元(68%)、本府尚需編列配合款66 萬6,000 元(32%)，合計204 萬6,000 元整，以上補助款138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2	交通局	為辦理交通部公路總局核定本府辦理107 年度「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第一波申請補助金費4 萬7,834 元，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3	客家事務委員會	為客家委員會107 年度補助本會辦理「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經費234 萬元(78%)(其中195 萬元已納入本會107 年度預算)、市庫配合款66 萬元(22%)已納入本會107 年度預算，合計300 萬元整，以上尚須編列補助款39 萬元，請惠予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 關	摘 要	決 議
		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墊 04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7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107 年公益彩券回饋金指標性計畫—建置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計畫編號：1072T2001-S31)」經費740 萬元整(比例12.46%)、本府已編列配合款5,199 萬4,000 元整(比例87.54%)，合計5,939 萬4,000 元整，以上補助款740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臨 01	文化局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7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2018 全國古蹟日：傳承與再生—再造臺中新風華」計畫經費50 萬元整，中央補助30 萬元(比例60%)、本府尚需編列配合款20 萬元整(比例40%)，合計50 萬元整，以上補助款30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